

受樺加沙颱風致設施毀損專案輔導措施 農糧產業溫網室重建輔導

輔導措施	補助對象	補助比例
溫網室設施重建	農民、農民團體	80%
	農糧作物一級生產型農企業	50%
溫網室披覆組件更新	農民、農民團體 農糧作物一級生產型農企業	1/2
溫網室設施 生產設備補助	農民、農民團體 農糧作物一級生產型農企業	50%
設施修繕 溫網室設施修繕	農民或農民團體 農糧作物一級生產型農企業	農民、農民團體80% 一級生產型農企業50% 設施造價1/3為上限

農糧署關心您



申請方式詳見：農業部農糧署網站/農糧業務/
114年樺加沙颱風花蓮光復鄉農糧產業協助輔導措施